

上海航天汽车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1年10月9日，上海航天汽车机电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及相关资料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根据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经全体董事认可，会议于2021年10月12日在上海市漕溪路222号航天大厦以现场方式召开，应到董事8名，亲自出席会议的董事7名，董事张建功因公务无法出席会议，委托董事长荆怀靖在授权范围内行使表决权，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5名监事及相关人员列席了会议。

会议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审议并全票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对控股子公司内蒙古神舟光伏电力有限公司减资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以2021年6月30日为审计基准日，对内蒙古神舟光伏电力有限公司实施减资，回收资金3,000万元。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层依法办理减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工商变更登记等。本次减资事宜尚需获得相关国资批准，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详见同时披露的《关于对控股子公司减资的公告》（2021-046）。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关于公司挂牌出售新光电器20%股权的议案》

为了聚焦热系统产业发展的需要，航天机电拟通过盘活金桥地块优质资产，为主营业务提供资金支持，进一步增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董事会同意公司通过国有产权交易系统挂牌转让所持有的上海新光汽车电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光电器”）20%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将不再持有新光电器股权。同时，董事

会授权公司经营层办理股权转让相关事宜。

经北京中同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定(中同华评报字(2021)第031233号),以2021年6月30日为评估基准日,新光电器净资产评估值为47,898.85万元(最终依据经中国航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备案的资产评估值为准)。挂牌价格不低于新光电器20%股权对应的净资产评估值(最终依据经集团公司备案的资产评估值确定)约9,579.77万元。最终交易价格以国有产权公开挂牌的成交结果为准。

详见同时披露的《关于转让新光电器 20%股权的公告》(2021-047)。

表决结果: 8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三、《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处置部分固定资产的议案》

为提高固定资产及设备利用率,增强持续经营能力,董事会同意连云港神舟新能源有限公司对本次处置涉及的 105 台(套)设备仪器作报废处置。

详见同时披露的《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处置部分固定资产的公告》(2021-048)。

表决结果: 8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上海航天汽车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十月十三日